

資料文件

立法會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 香港與珠江三角洲地區的旅遊合作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議員提供有關香港與珠江三角洲地區旅遊合作的最新進展。

背景

2. 香港和珠三角地區人員往來密切，兩地在旅遊方面一直保持緊密合作。去年，來自珠三角地區的旅客佔內地訪港旅客總數 1 686 萬中約四分之三。

3. 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國家發改委）今年初公佈《珠江三角洲地區改革發展規劃綱要（2008－2020 年）》（《綱要》），鼓勵粵港澳共同發展旅遊業，並特別提出要「支持廣東省與港澳地區人員往來便利化，優化『144 小時便利免簽證』」。此外，《綱要》亦提及要深化落實《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安排》）及先行先試措施的力度，而當中也包括與旅遊有關的措施。

4. 為加強粵港澳在旅遊方面的合作，特區政府旅遊事務署與廣東省旅遊局、深圳市旅遊局和澳門特區政府旅遊局設立定期交流機制。去年 8 月，粵港雙方更簽署旅遊合作協議書。這些工作的方向與目標與《綱要》一致。現簡述粵港澳旅遊合作的最新進展如下。

便利旅客的措施

5. 粵港澳三方已採取多項措施，便利三地居民互訪及外地旅客到珠三角地區旅遊。

6. 中央政府於 2008 年下半年起公佈及推行多項便利深圳居民赴香港旅遊的試點措施，包括：

- (一) 容許合資格深圳非戶籍居民以團隊方式赴香港旅遊（已在 2008 年 12 月 15 日實施）；
- (二) 為合資格深圳戶籍居民辦理一年多次赴香港「個人遊」簽注（已在 2009 年 4 月 1 日實施）；及
- (三) 實施為常住深圳的非廣東籍居民在深圳辦理赴香港「個人遊」簽注（據了解有望於今年內實施）。

7. 這些措施為內地居民赴港帶來更大便利，同時也帶動本港旅遊及相關行業，刺激經濟。廣東省是香港最大的內地客源市場，香港會聯同粵澳政府，向中央建議把有關措施擴展至全廣東省居民。

8. 內地實施「144 小時便利簽證措施」，為已到香港及澳門的外國旅客組團進入珠三角九市及汕頭旅遊並停留不超過六天實行簡化手續，提供入境便利。目前，粵方正制訂落實辦法，把這項政策擴展至廣東全省，香港方面亦會加強推廣這項措施，以吸引更多國際旅客經香港到廣東省開展「一程多站」式旅遊。

9. 另外，香港亦致力為旅客訪港帶來更大方便。自今年 2 月起，澳門旅客在港的逗留期限經已延長，而港澳雙方並會在稍後相互推出其他便利兩地居民出入境的措施，包括為已登記的香港永久居民和澳門永久居民相互提供自助出入境檢查服務（即 e-道）；以及讓香港及澳門永久居民，只須持永久居民身份證而無須提交其他入境文件，便可在傳統櫃位辦理出入境手續。

10. 這些措施不但可促進粵港澳居民互訪，帶動區內旅遊消費，同時亦可吸引更多外地旅客到珠三角旅遊。港方會繼續與內地及澳門研究更多便利措施，共同促進區內旅遊發展。

聯合推廣

11. 粵港澳擁有獨特及多元化的旅遊資源，三地會進一步開拓更多「一程多站」旅遊路線，以及加強在海外進行聯合推廣，協力提升珠三角地區的整體旅遊吸引力。

12. 就此，粵港澳旅遊推廣機構已透過參加旅遊展和組織考察團等，在多個長途市場（如德國和澳洲）及短途市場（如日本及東南亞）進行聯合推廣。在未來，粵港澳會繼續加強在旅遊推廣方面的合作，共同開拓新客源市場及加強資訊交流，以吸引更多國際旅客到訪。

「誠信旅遊」

13. 粵港澳三地政府高度重視旅客的消費權益。香港方面並已透過修改法例、加強執法、宣傳和業界監管等多種途徑推廣「誠信旅遊」。目前，香港旅遊發展局已在廣州及深圳等地設立「優質誠信香港遊」專櫃，推廣不設自費活動、不設定點購物、不收取附加費的優質訪港旅行團。香港消費者委員會亦已在 2007 年設立「精明消費香港遊」網站，協助內地旅客了解來港消費需要注意的事項，有關網站與廣東省旅遊局、深圳市旅遊局、澳門旅遊局和其他網站連結。

14. 內地新通過的《旅行社條例》及《旅行社條例實施細則》已於 2009 年 5 月施行，加強保障旅客的權益。港方會在這個框架下加強與粵方在規管旅遊市場和推廣優質旅遊產品的合作，聯合打擊「零負團費」引伸的不良市場行爲，維護旅遊市場秩序，共同推動兩地旅遊業長遠健康的發展。

便利香港旅行社在廣東營運

15. 中央政府、廣東省和特區政府一直透過《安排》及廣東省服務業先行先試措施促進粵港兩地的旅遊業發展。現時，香港旅行社可在全國經營國內遊和入境遊，以及在泛珠三角九省區經營內地居民赴港澳團隊旅遊業務。目前有 20 家本港旅行社取得《香港服務提供者證明書》，可以在內地營運，當中亦已有本港旅行社在廣州及深圳等地開業。

16. 特區政府一直與內地當局緊密聯繫，跟進落實《安排》各項旅遊業開放措施。我們已向粵方建議，按去年《安排》補充協議五中央委託廣東省審批香港服務提供者在廣東設立旅行社的做法，簡化和加快各項審批程序，並盡快公佈實施細則。同時，我們會繼續向中央及廣東相關單位爭取擴大香港旅行社在內地的業務經營範圍，為內地居民提供優質的旅遊產品和服務。

「十二五」規劃

17. 行政長官在《2007－08年施政報告》中提及，特區會加強與國家相關部委的聯繫，建立適當的工作機制，使特區能在「一國兩制」的原則下，盡早配合國家擬訂「十二五」規劃的工作。

18. 就此，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已在今年5月率領特區政府代表團與國家發改委商討特區政府配合「十二五」規劃的前期工作。這將有助特區配合區域發展的新形勢，為香港的長遠發展創造更好條件。

結語

19. 粵港澳在旅遊發展方面合作密切。展望將來，我們將按《綱要》的指引積極推進與廣東及澳門在旅遊方面的合作，以產生更大的協同效應，共同促進區內旅遊和整體經濟發展。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旅遊事務署
2009年6月